

中金辐照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监事会主席 魏浩水

中金辐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要求，本着恪尽职守、勤勉尽责的工作态度，依法独立行使职权，对公司经营决策程序、公司生产经营活动、财务状况和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情况等重大事项进行有效监督，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较好地维护了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监事会 2021 年度履职情况如下：

一、监事会会议情况

2021 年，公司监事会共召开 6 次会议，会议情况如下：

（一）2021 年 1 月 26 日，召开了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审议中金辐照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财务报表及附注的议案》。

（二）2021 年 2 月 5 日，召开了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中金辐照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监事会延期换届的议案》。

（三）2021 年 4 月 26 日，召开了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董事、监事薪酬及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0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关于修订〈中金辐照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的议案》《关于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议案》。

（四）2021 年 8 月 25 日，召开了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关于调整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五）2021 年 10 月 26 日，召开了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六）2021 年 12 月 13 日，召开了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二、监事会履行职责情况

2021 年度，为监督公司规范运作，促进公司经营决策的科学合理，并取得良好的经济效益，公司监事会着重从以下几个方面加强监督，忠实地履行监督职能。

（一）经营活动监督

2021 年度，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监事会列席了 8 次公司董事会会议、2 次公司股东大会会议，对公司经营管理中的重大决策实施监督。在公司经营管理层执行股东大会决议、董事会决议以及生产经营计划、财务决算方案等方面，监事会适时审议有关报告，

了解公司经营管理活动的具体情况，并对此提出相应的意见和建议。

（二）财务活动监督

检查公司经营和财务状况是监事会的工作重点，2021年监事会同公司审计部督促公司进一步完善财务管理制度和内控制度，要求公司财务部门定期提供报告和相关财务资料，及时掌握公司财务活动现状，实施财务检查，不定期对公司财务活动状况进行检查，根据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并结合公司特点提出有针对性的改进意见，促进公司财务管理水平的进一步提高。

（三）管理人员监督

对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职务行为进行有效的监督，监事会在履行日常监督职能的同时，督导公司相关部门组织高级管理人员学习法律法规，增强公司经营管理层的法律意识，提高遵纪守法的自觉性，保证公司经营活动依法进行。

（四）公司收购、出售资产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收购、出售资产交易的情况。

三、监事会意见

（一）公司依法运作方面

报告期内，监事会成员通过列席公司董事会会议、股东大会会议参与了公司重大经营决策讨论，并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情况进行了监督。监事会认为2021年度公司的工作能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其他有关法规制度进行规范运作，经营决策科学合理。完善了内部管理和内部控制制度，建立了良好的内控机制。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履行公司职务时，均能勤勉

尽职，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制度，维护公司利益，没有发现有违法、违规和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

（二）公司财务活动方面

经过认真细致的检查与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财务制度健全、财务运作规范、财务状况良好；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告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企业会计制度》的有关规定，能够客观、真实、准确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三）公司关联交易方面

公司监事会日常密切关注公司与关联方的往来，监督日常关联交易的审批程序。

监事会依照《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要求对公司 2021 年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进行了监督和核查，认为：2021 年公司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的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规定；关联交易公允公正，未发生损害公司和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公司内部控制评价

公司结合行业特点、公司规模及生产经营实际情况需要，制定并有效执行公司《内部控制制度》《风险管理制度》，健全公司内部控制、风险管理组织机构，保障公司业务活动的正常进行，防范运营风险，保护公司的资产安全和完整；公司内部控制、风险管理体系的建设得到完善，公司内部控制（风险管理）不存在重大缺陷（重大风险）。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要求。

（五）公司利润分配方面

监事会审查和监督了公司实施的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和实际执行情况，认为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和《公司章程》中对于利润分配的相关规定，符合公司股利分配政策，体现了公司对股东的回报，有利于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四、监事会2022年工作思路

2022 年，公司监事会将坚决贯彻公司既定的战略方针，严格遵照国家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进一步规范监事会的工作，不断提升监事会工作能力和水平，切实履行《公司法》等法律法规所赋予的职能，确保公司运作规范。主要工作如下：

（一）按照法律法规，认真履行职责

监事会将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要求，开展好监事会日常议事活动。根据公司实际需要召开监事会定期和临时会议，做好各项议题的审议工作；强化日常监督检查，进一步提高监督时效，增强监督的灵敏性；按照上市公司监管部门的有关要求，认真完成各种专项审核、检查和监督评价活动，并出具专项核查意见。

（二）加强沟通合作，提升监督能力

鉴于公司的快速发展，监事会将持续加强与审计委员会、审计部的沟通与合作，加大审计监督力度，定期了解和审阅公司内部审计报告、财务报告，全方位检查公司财务情况，对公司财务规范运作加强监督。

（三）加强对内控建设的监管

内控建设是公司风险防控的重要内容，监事会将督促公司进一步完善制度体系，防范企业风险，维护股东利益。结合实际不断优化各项业务管理流程，确保规范运作。

2022年，公司监事会将继续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要求，履职尽责，与董事会和全体股东一起共同促进公司的规范运作，促使公司持续、健康发展。

中金辐照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年4月25日